

国民经济学讲义

托马斯·西·摩尔著

上海译文出版社

Knut. Wicksell

Lectures on Political Economy

George Routledge and Sons, Ltd., London

Reprinted, February 1946

根据克拉森和罗宾斯的英译本(乔治·劳特莱奇公司1946年版)

译 出

国民经济学讲义

〔瑞典〕K·维克塞尔 著

刘 翊 敖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

(上海延安中路955弄14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译文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56 1/32 印张 13 插页 字数 318,000

1983年4月第1版 1983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2,000册

书号：4188·31 定价：(六)1.80元

译者的话

本书是现代资产阶级经济学的一个重要流派——瑞典学派（亦称北欧学派，因其信徒遍布于北欧各国）的创始人维克塞尔（Knut Wicksell，1851—1926）的主要代表作。维克塞尔于十七岁时入乌布沙拉大学习数学，三十余岁始改学经济，旋即赴英、奥、德、法等国留学，深受李嘉图、庞·巴维克、瓦尔拉的影响。回国后长期执教于隆德大学，至1916年退休，但仍从事于学术研究。

维克塞尔于1893年以德文发表其《价值、资本与地租》一书，论述价值、资本与分配的理论；于1898年又以德文发表其《利息与物价》一书，论述货币的经济理论；至1901年与1906年，又将此二书加以增订，以瑞典文刊印成两卷本的《国民经济学讲义》。此书的德译本于1913年和1926年出版，英译本于1934年和1935年出版，但被改称为《政治经济学讲义》，本译本依据英译本译出，并恢复其原来名称。

维克塞尔在本书的上卷以边际原理表述价值与分配的理论，而又依据一般均衡理论加以组织，建成一个简明扼要的理论体系，为现代资产阶级经济学奠定了重要基石。故当代著名的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熊彼特于其《经济分析史》中，认为“还没有掌握维克塞尔《国民经济学讲义》第一卷全部理论的人，不能说已经完成了经济系学生应受的训练”。

然而维克塞尔对现代资产阶级经济学影响最大的，则仍为其在本书下卷及其在《利息与物价》内所表述的货币的经济理论。过去的资产阶级经济学者都把货币理论与经济理论截然分开，将货币看成是一幅覆盖于实体经济上的面纱，并不直接渗透于经济。到

了维克塞尔，才通过货币利率与自然利率之是否一致，以致形成一个上升或下降的累积过程，来说明货币因素对于经济的重大影响，从而建立了货币的经济理论。自此以后，奥国的哈耶克与英国的凯恩斯以及其他许多资产阶级经济学家，便都受其影响，各自建立其货币的经济理论，形成当代资产阶级学者在货币理论和经济理论研究上的一大潮流。

鉴于维克塞尔的理论在资产阶级经济学中的影响甚大，故特将此书译出（其中瑞典的货币制度史一节及附录论文二篇未译），供我国读者参考。

刘擎教

1981年12月

目 录

第二版序言	1
-------------	---

上卷 一般理论

导论 经济学的性质 本学科的区分	7
第一章 价值的理论	18
第一节 交换价值及其原因 早期的说明.....	20
第二节 边际效用的概念.....	33
第三节 自由交换与市场价值.....	39
1 单一商品的各种用途.....	39
2 既定价格下的交换.....	46
3 孤立的交换.....	51
4 公开市场上的价格形成 两种商品的交换.....	54
5 续 三种或更多种商品的交换.....	64
第四节 对边际效用学说的反对论 这个学说的例外.....	69
第五节 自由交换的利益.....	73
第六节 不完全竞争下的价格形成.....	83
1 结合供给和结合需求.....	83
2 零售贸易的价格形成.....	86
3 垄断价格.....	88
第七节 在生产影响下的价格形成 向第二章的过渡.....	96
第二章 生产与分配的理论	100
第一节 非资本主义的生产.....	107

1 作为企业家的地主.....	108
2 作为企业家的劳动者(或第三者) 企业家的利润.....	121
3 技术发明对地租和工资的影响.....	130
第二节 资本主义的生产.....	140
1 资本的概念.....	140
2 资本的边际生产力 一年期的投资.....	143
3 数年期的投资.....	152
关于庞·巴维克利息理论的注解	160
4 利息与分配问题的另一研究.....	165
5 关于资本理论的争论.....	177
第三节 生产与交换的相互依存 交换价值理论的最 终形式.....	188
第三章 资本的积累	198

下卷 货币与信用

第一章 绪论 货币的概念与职能	211
第一节 货币在经济上的重要性.....	213
第二节 作为价值尺度与价值储藏手段的货币.....	215
第三节 作为交换媒介的货币 货币的交换价值及货 币“需要”.....	222
第四节 货币与信用的关系.....	230
第二章 货币制度	234
第一节 用作货币的贵金属.....	235
第二节 近代特别是十九世纪的货币制度.....	240
第三节 瑞典的货币制度史(从略).....	248
第四节 货币铸造的技术.....	248
第五节 本位货币与辅币.....	251

第六节	从法学观点来考察的货币	254
第三章	货币的流通速度、银行与信用	258
第一节	货币流通速度概说 现金余额与信用	259
第二节	实际的货币流通速度	265
第三节	信用的形态	268
第四节	银行制度 关于银行起源的历史性记录	270
第五节	现代的银行业	276
第六节	“理想的银行”及其实现的障碍	283
1	小额支付 银行券	284
2	国际收支 贸易平衡与收支平衡	287
3	国外汇兑	295
4	汇兑平价与金输送点	300
5	黄金流出时中央银行的贴现政策	301
6	小额货币 金贴水 中央银行的贷款政策	307
7	不用金块的国际收支的调节	310
8	纯粹信用制度的最后障碍及其克服的可能性	312
第四章	货币的交换价值	317
第一节	怎样理解货币的交换价值？货币价值与商品 价格	318
第二节	平均物价水平及其测计	322
第三节	关于货币价值的各种理论 货币数量说	330
第四节	生产费学说	334
第五节	现代的学说	341
第六节	数量说的缺点 合理的理论的尝试	345
第七节	信用对物价的影响 通货学派与银行学派的 争论	353
第八节	对李嘉图学说与图克学说的评论	359
第九节	积极的解决	372

第二版序言

本书第一版印数很有限。因我不愿放弃依据我的经验和专家的评论加以修订并发行一个新版的机会。可是很遗憾，我所见到的专家评论，无论是公开发表的或是私下寄给我的，都是非常少。不过，根据我十多年来教学经验，我自然也发现了各种各样的缺点，在这一版内我已尽力把它们改正。由于省略了人口理论（它已于两年前以修订本的形式作为一本“维尔丹底”版出版），我就可以不增加本书的篇幅而作些必要的增补，以期增加本书的价值和效果。因此，我扩充了关于地租理论和非资本主义经济的分配问题的论述。在与利息理论相联系的地方，我还以几页的篇幅就其本来的形式概述了庞-巴维克的理论并加以评论。同样，关于利息的起源和资本主义生产下的分配问题的解决，我也提出了另一种详细的说明。^① 在说明里，我假定现有劳动和土地的可供利用的全部供给量或者是同时投入生产，或者是在不同时间投入生产，然后产品即在不受拘束的自然力影响之下自动地成熟——如酿造饮用葡萄酒等货品那样。于是，利息就以最纯粹的形态表现为“期待”的（或时间的）边际生产力，而这个问题的各方面就都易于以数学形式加以精确的处理，而不需要如庞-巴维克的著名说明那样，去求助于单利的计算。

最后，关于资本积累的现象，在第一版内论述得过于简略，现在则已加以扩充。并且还对卡塞尔教授对这个问题（有关这个问题的文献仍然非常贫乏）所作的有趣味的贡献进行了考察。

从上述可知，现在这一版比前一版较具有“数学”的特性。但在每一情况下，我在进行数学分析以前都先以具体的数字——虽

然通常是任意选用的——进行了基本的处理。书中用小号字印刷的段落，大部分都不需具有任何特殊的数学修养就可阅读和理解。其余部分如我在正文中所说的那样，有今日中等学校的数学程度也就够用了。

关于这个方法的价值，各人的意见可能很不相同。至于我，则确信从单纯的假定所得出的具有恒久性的和合乎逻辑的论点，较之对世界上的任何事物如民族性、种族差别、对权力的欲望、阶级利益等进行杂乱无章和浮泛肤浅的谈论，能带来较多的真知识。再者，关于经济学的所谓历史方法与理论方法（两者之中，后者必然多少带点数学性）的争论，我认为这是只能由分工来加以解决的问题。我们必须深深地感谢那些发现了并研究了关于经济史——为较早的历史家以继母式的态度加以对待的问题——文件的人们，他们在以过去的阳光照明了现在并对我们指明了发展链条中的一些环节（我们自己和我们的环境则又成为链条中的另一环节）；他们在这两件事上都已取得了成功。但另一方面，假如经济学有一天要成为一个真正的科学并能指导实际的事业，它就必须不可避免地达到一些肯定的结论和可以普遍应用的原理。在对待有关经济政策、有关商业与工业，特别是有关人口的问题上，好象对它们都只能作形而上学的推测，在推测中每一个人都可以采取最投合于其性情的，而更加普通的是，最投合于其私人利益的观点，那就是不行的。这里，我们所关心的是实际的数量，是可以测量的值，是a和b，正和负。要得到它们之间的关系的说明，并保证它对每一个有思想的和无偏见的人都具有说服力，这不能说是在经济研究范围之外，相反，都必然是经济研究的最终目标。

① 这个说法也许不完全适当，因为我们很容易看到，论点的实质在两种情况下都是一样的。所以，我有可能应当力求将第二章第二节的C和D结合在一个统一的论述之下。但基于各种理由，我觉得我不能这样作。如现在所采取的办法那样，这两个并行的论述法在实际上也可以相互支持和相互说明。

自然，我绝不认为本书所阐发的大部分假设性的论点对经济问题的实际处理是一个适当的基础，尽管我一点也不怀疑它们是一个必要的初步探讨——同时，还对那些关心这种问题的人准备一些有用的练习。在一些情况下，将我们的原理直接应用于实际的政治经济问题，也可能显得是很自然的。在这种情况下，我们的确应该警惕：将我们通过抽象演绎所得出的结论加以过于急遽的一般化。很不幸，数学方法并不绝对保证不会产生错误的演绎。但无论如何，这个方法与单纯描述的方法相比，有一种巨大的优点，就是它不会长久隐蔽所犯的错误，同时，错误的见解在它已证明是错误的以后，也不可能被人们长久地加以辩护。

克·维克塞尔

1911年3月于隆德

• 10 •

上 卷

一般理论

2000

2000

导 论

经济学的性质 本学科的区分

给“国民经济学”^①这个名称下一个满意的定义是不容易的。这个名称的概念本身的确有些含糊不清——这是一种科学在初期的自然状态。就字面说来，这个名称指的是国民家计或国民家计的理论。但至少在现在，一国人民却没有共同的家计；而每一个人则管理着他自己的事务。国家本身则管理着一些共同事务，地区单位也是同样。这些单位的家计为财政学所研究；而财政学虽应视为国民经济学的一部分（并且是一个重要部分），但它却绝对不是国民经济学的全部。并且在现代，大家已经习惯于将财政学作为一种性质不同的科学了。

国民经济学这个名称出现在所谓“重商主义”的时代。一般人认为国家对各人的事务施加广泛影响是它的义务；因而个人就在国家的监督和控制之下只享受一点极为有限的自由。因此，在那时叫做国民经济学是很适当的。因为这个名称适当地表达了它所含有的概念。但这个名称的适当性却随着重农主义思想的出现与无限自由及自由贸易观念的胜利而减少；特别是由于后者的这样一个主要命题而减弱：国家应当尽可能少地干预经济事务，而应该在某些明确规定的情况以外让各人自由料理他自己的事务。按照这种见解，国民经济学的基本原理，即关于它的主题，国民家计的原理便不存在了。

在现代，对于极端自由的原则的确有了抵制，可是在现实中，则仍然是个人主义的纯粹私有制度占优势。由于这个理由，所以

许多现代作家都想抛弃这个名称的形容词“政治”或“国民”，而只称为经济学；或者完全创造新的名称例如“财富学”（“plutology”）或“交换学”（“catalactics”）等。但由于缺乏一个较好的名称，我们或许仍然可以保持这个旧有名称即国民经济学；只要我们注意不使其含有经济领域内的国家单位的概念就行，因为这个概念实际上已经不存在了。依据现代的观点来说，国民经济学这门学科已愈来愈成为相互依存着的可被视为一个整体的经济现象（即这些经济现象同样影响着社会上的所有阶级、全体人民或整个世界人民如德国人所称的世界经济）的学说。所谓经济现象或经济活动就是满足人们物质需要的任何一种有系统的努力，或更精确地说，是以可供利用的手段达到尽可能大的结果；或以尽可能少的手段达到既定的结果。（人们惯用的说法“以尽可能小的手段获得尽可能大的结果”是不合逻辑的，因而是应该避免使用的。）

在许多情况下，这种活动虽然是为了个人的利益，但同时也促进一般的福利，或至少无害于一般福利。只为了自己的利益而工作和生产的人，通过交换也间接给他人以利益。这一代人所进行的土地和一般技术设备的改良，可能只是为了这一代人的利益，但它也将有利于下一代人。在这种情况下，个人经济的利益和国民经济的利益是相一致的。但为了自己的经济利益而与别人的经济利益相抵触的事情也是同样普通的，或者更为普通。有利于一个产业部门、一个社会阶级或这一代人的情况或活动，常常或多或少地有害于另一产业部门、另一社会阶级或另一代的人。这类例子是人人都熟悉的。最重要的例子则是财产的分配。如土地的占有或任何种特殊的垄断都必然将他人排除于那块土地和那种垄断之外。这样，私人利益和国民经济的利益就不相一致了。于是就发生应该追求什么的问题。换句话说，即在两个互相冲突的利益中

① 瑞典文叫 *Nationalekonomi*，德文叫 *Nationalökonomie*。

应该选择那一种作为最有助于一般利益的问题。回答这个问题就是国民经济学的实践的和社会的任务。因此，我们就可以说，国民经济学作为一门实践科学，其定义就是满足人类需要的方法的理论。它对整个社会提供最大可能的满足^①，既顾到现在这一代人，也同样顾到未来的一代人。现存的个人主义的社会组织，只要它被社会一般人认为是正当的，它就必须被视为达到这一目的的手段。

这个问题的解决往往是很困难的。其结果的好坏自然不只取决于技术与经济的考虑，而且还取决于我们所抱有的同情心的程度。这就是说，还取决于我们对他人的利益和需要的了解。当我们从国民经济学的观点来论断一件事物是有利或有害时，这种说法本身就是根据伦理上的或哲学上的要求，也就是根据关于人们要生活并要享受人生幸福的天然权利的观念。我们或者认为任何人都有同样的权利，并把社会每一个成员都算作一个单位；或者依据某种理由，承认在社会成员之间存在着一种差异。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我们认为我们的见解有科学的依据，那就必须将我们的理由陈述清楚。

众所周知，关于这个问题的意见随着时间的进展已经大大地改变了。在古代只有自由的阶级，随后只有有财产的阶级才被视为真正的社会成员。奴隶和那些没有财产的人则被视为与我们今天的家畜差不多的人，即只是当作一个手段，而不是作为目的。亚里士多德所说的在废除奴隶制度以前，必须使织布机的梭子和七弦琴的拨子能自行动作的名言，就是这个见解的证明；尽管我们没有必要回溯遥远的过去来寻求同样的意见。亚伦柏格在他所著的《自由时代的政治经济学》^②中所提到的瑞典经济学家所讲的话

① 在这里我们也应当避免使用那种很普通的、但根本没有意义的说法即“最大多数的最大幸福”。

② Arnb erg: Frihetstidens politiska ekonomi。也可参阅萧曼：《自由时代的国民经济学文献研究》(G. Schauman: Studier ifrihetstidens nationalekonominika litteratur, Helsingfors, 1910)。

中，我们屡次发现把工人当作一种单纯驮畜的那种使我们感到讨厌的观念，在两百年以前仍然普遍存在和根深蒂固。的确，在某种程度上我们可以把这一点视为经济科学的功绩，因为它在这点上使舆论发生了急遽的变革。我们一旦认真开始把经济现象看成一个整体，并为这个整体寻求增进福利的条件，就必然会为无产阶级的利益而进行考虑。而从这一步到宣布人人都有平等权利，就不过是短短的一步。

所以严格说来，政治经济学的真正概念或具有这个名称的科学的存在，就意味着一种彻底革命的纲领。因而这个概念之所以不明确，也就无足怪异，因为一个革命纲领往往是不明确的。的确，在经济发展和社会发展的目标已被我们明白理解以前，许多实际的和理论的问题都必须加以解决。一些事物仍然可以说是有利于旧观点的，但无论如何应该直率地和毋庸置疑地加以陈述。例如，如果我们把工人阶级看成低级的人，或者不到那个程度而认为他们还不应该得到社会产品的十足的份额，那我们就应当明白地这样说，并依据这种意见作进一步的论证。只有一件事情值不得称为科学，那就是隐瞒或歪曲真理。这就是说，在现在把工人阶级的状况描述为好象他们已经得到了他们所能合理希望和期待的一切东西；或相信经济发展已趋向于使他们的一切需要都达到最大可能的满足这种毫无根据的乐观信念。这就是歪曲真理。后面这种错误特别为十九世纪中叶的所谓“调和”经济学家们——美国人凯里和法国人巴师夏，除此以外，巴师夏倒是值得称赞的——所犯过。这两位学者在他们的国家里和我们的国家里都曾经有过，并仍然还有许多信徒。

我想这个学科可以首先区分为“理论的”和“实用的”国民经济学——即狭义的经济学和国民经济政策。在我们处理经济问题时是否应假定私有财产和自由契约都如现在这种形式存在着，或不应作此假定；基于这种决定性的差别，我们又可以更适当地将实用